1
中国证监会关于深化上市公司并购重组
市场改革的意见
中国证监会各派出机构，各交易所，各下属单位，各协会，
会内各司局：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新“国九条”要
求，完善资本市场“1+N”政策体系，进一步强化并购重组
资源配置功能，发挥资本市场在企业并购重组中的主渠道作
用，适应新质生产力的需要和特点，支持上市公司注入优质
资产、提升投资价值，现提出如下措施。
一、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
支持上市公司围绕科技创新、产业升级布局，༏ᤱ鼏퀀 更多
资源要素向新质生产力方向聚集。支持科创板、创业板上市
公司并购产业链上下游资产，增强“硬科技”“三创四新”
属性。支持运作规范的上市ٯᤱ鿑　 围绕产业转型升级、寻求第
二增长曲线等需求开展符合商业逻辑的跨行业并购，加快向
新质生产力转型步伐。支持上市ٯㄘ胐터 结合自身产业发展需
要，在不影响持续经营能力并设置中小投资者利益保护相关
安排的基础上，收购有助于补链强链、提升关键技术水平的

2
优质未盈利资产。对私募投资基金投资期限与重组取得股份
的锁定期限实施“反向挂钩”，促进“募投管退”良性循环。
二、加大产业整合支持力度
鼓励引导头部上市公司立足主业，加大对产业链上市公
司的整合。完善股份锁定期等政策规定，支持非同一控制下
上市公司之间的同行业、上下游吸收合并，以及同一控制下
上市公司之间吸收合并。支持传统行业上市公司并购同行业
或上下游资产，加大资源整合，合理提升产业集中度。支持
私募投资基金以促进产业整合为目的依法收购上市公司。支
持沪深北交易所上市公司开展多层面合作，助力打造特色产
业集群。
三、提升监管包容度
充分发挥市场在价格发现和竞争磋商中的作用，支持交
易双方以资产基础法、收益法、市场法等多元化的评估方法
为基础协商确定交易作价。综合考虑标的资产运营模式、研
发投入、业绩增长、同行业可比公司及可比交易定价情况等，
多角度评价并购标的定价公允性。上市公司向第三方购买资
产的，交易双方可以自主协商是否设置承诺安排。顺应产业
发展规律，适当提高对并购重组形成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
的包容度。